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27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7日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20日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汇发路369号1号楼会议室

9、涉及融资融券的相关投资者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内部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5.01	公司董事长李伯洋先生薪酬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2	公司董事 Hong Ke（洪珂）先生薪酬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3	公司董事刘成彦先生薪酬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4	公司董事周丽萍女士薪酬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第 1.00 至第 6.00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第 5.00 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表决。

2、议案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关于 2026 年度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3、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针对上述提案，公司将
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6年5月26日（上午9:00—11:30，下午
13:30—17: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凯滨路166号上海平安大厦B栋7层 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
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手续。

（2）法人股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
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
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
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
卡办理登记手续。

（3）融资融券信用账户股东除应按照上述（1）、（2）提供文件外，还应持开户证券
公司出具的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中应写明参
会人所持股份数量。

（4）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
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5月26日下午17: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
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
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丽萍、魏晶晶

联系电话：021-61372518

联系传真：021-61372099

电子邮箱：wangsudmb@wangsus.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凯滨路166号上海平安大厦B栋7层

邮政编码：200032

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017
- 2、投票简称：网宿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 称：		个人股东身 份证号码/法 人股东营业 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 会：		备注：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5月27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内部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逐项表决		
5.01	公司董事长李伯洋先生薪酬	√			
5.02	公司董事 Hong Ke（洪珂）先生薪酬	√			
5.03	公司董事刘成彦先生薪酬	√			
5.04	公司董事周丽萍女士薪酬	√			
6.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附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

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他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2、对于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应在授权委托书中，明确投给每位候选人的票数。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法人盖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